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应急管理厅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教育厅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科技厅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工业和信息化厅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财政厅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自然资源厅
国家矿山安全监察局新疆局

文件

新应急〔2023〕121号

关于印发《新疆维吾尔自治区煤矿智能化建设三年行动计划（2023—2025年）》的通知

各有关地（州、市）应急管理局、发展改革委、教育局、科技局、工业和信息化局、财政局、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自然资源局，相关企业、设计院、科研院所：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煤矿智能化建设三年行动计划（2023—2025年）》已经自治区人民政府专题会议审议通过，现

印发你们，请认真贯彻执行。



自治区应急管理厅



自治区发展改革委



自治区教育厅



自治区科技厅



自治区工业和信息化厅



自治区财政厅



自治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



自治区自然资源厅

国家矿山安全监察局新疆局

2023年7月31日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煤矿智能化建设三年 行动计划（2023—2025年）

煤矿智能化建设是煤炭行业实现高质量发展的必由之路，是改善煤矿生产安全条件、保障人民群众生命财产安全的关键举措。按照国家能源局《关于加快煤矿智能化发展的指导意见》《煤矿智能化建设指南（2021年版）》《智能化示范煤矿验收管理办法（试行）》等文件要求，为推动智能化技术与煤炭产业融合发展，实现煤炭开采利用方式变革，夯实煤炭安全生产基础，结合我区煤矿实际，制定本行动计划。

一、总体要求

（一）指导思想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精神，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视察新疆重要讲话重要指示精神，深入落实“四个革命、一个合作”能源安全新战略，按照自治区党委、自治区人民政府安排部署，以提高煤矿本质安全水平为目标，推动煤矿“机械化换人、自动化减人、智能化无人”，促进新一代信息技术与煤炭产业全面深度融合，推动煤炭产业高端化、智能化、绿色化转型升级，为国家能源安全和自治区经济高质量发展提供坚实可靠保障。

（二）基本原则

——坚持企业主体、政府引导。充分发挥市场在资源配置中的决定性作用，激发企业的内生动力和革新活力；更好发挥政府

引导作用，完善政策、资金、科技、人才等要素支持，大力推动煤矿智能化建设。

——坚持全面推进、分类达标。立足我区煤矿智能化建设基础与生产条件复杂多样、发展不平衡不充分等现状，全面推进煤矿智能化建设；加强规划引导，“一矿一策”、分批分类实现煤矿智能化建设目标。

——坚持以人为本、安全智能。践行“人民至上、生命至上”，加强新一代信息技术在煤矿中的运用，提升煤矿智能化水平；以智能化助力煤矿实现减人、增安、提效，全力提升煤矿本质安全水平。

——坚持科技创新、开放合作。大力实施创新驱动战略，强化煤矿智能化基础理论与科技创新，为煤矿智能化建设提供科技支撑；加强多元化、多途径合作，形成兼容并包、开放共享的煤矿智能化发展新格局。

二、发展目标

按照国家煤矿智能化建设统一安排部署，科学规范有序开展煤矿智能化建设，推动煤炭行业绿色低碳转型发展，到“十四五”末，全区生产煤矿全部实现智能化开采，煤矿本质安全水平显著提升，煤炭安全保供能力显著增强。

——2023年，全区各类煤矿全面开展煤矿智能化建设，重点推动千万吨级煤矿、产能核增保供煤矿达到初级智能化及以上等级，国家首批智能化示范煤矿达到中级及以上等级。

——2024年6月底前，大型煤矿和煤与瓦斯突出、冲击地压等灾害严重煤矿基本实现智能化，2023年中央预算内投资支

持安全改造煤矿达到初级智能化及以上等级。

——2025年，全区生产煤矿全部达到初级智能化及以上等级，建设条件适应的，达到中高级智能化水平。

对新建、改扩建以及资源整合等煤矿项目，按《煤矿智能化建设指南（2021年版）》等相关标准进行设计和建设，生产煤矿依据《煤矿智能化建设指南（2021年版）》等相关标准制定智能化改造方案，并加快组织实施。原则上符合智能化建设条件Ⅰ类的井工煤矿应实现高级智能化，符合建设条件Ⅱ类的应实现中级智能化，符合建设条件Ⅲ类的应实现初级智能化；特大型露天煤矿应实现高级智能化，大型露天煤矿应实现中级智能化，中型露天煤矿应实现初级智能化。

三、重点任务

（一）智能化井工煤矿

1. 智能地质保障系统。基于“数据驱动”“数字采矿”的理念，将地质数据与工程数据进行深度融合，建设地质信息与工程信息时空大数据库，为各业务系统提供统一的地理信息服务。推广以智能采掘工作面随采智能探测、随掘智能探测与监测的技术装备建立地质保障系统，鼓励积极研发应用智能钻探、智能物探、智能探测机器人、大地极化激元层析成像等新技术与新装备，形成以静态为基础，融入自动更新的高精度动态地质模型。

2. 智能化快速掘进系统。根据矿井掘进地质条件和工艺要求，因地制宜确定合理的掘进技术与装备，配套高效的辅助作业系统，逐步实现掘支平行作业。鼓励应用智能探测、自主定向及导航、巷道断面自动截割成形、自动锚护、高效除尘等先进技术

与装备，使掘进工作面生产系统具有智能感知、自动控制和自主决策的功能，实现掘进迎头少人或无人、系统高效协同运行。

3. 智能化采煤协同控制系统。根据煤层赋存条件、工作面设计参数等要求，建设不同模式的智能化采煤工作面，形成薄煤层和中厚煤层智能化少人（无人）开采模式、大采高工作面人一机一环智能耦合高效综采模式、放顶煤工作面智能化操控割煤+人工干预辅助放煤模式。其中，条件适宜的煤层推广应用采煤机自适应截割、液压支架自适应支护、智能放顶煤、刮板输送机智能运输、智能供液供电、综采设备群智能协同控制等技术，实现智能化开采。

4. 智能化运输、提升管控系统。采用带式输送机进行主煤流运输的煤矿，主煤流系统中带式输送机应具备单机自动控制、多机协同联动、远程集中控制、煤量自动平衡、智能喷雾降尘、运行工况检测及故障智能预警等功能。采用立井箕斗进行煤炭提升的煤矿，提升系统具备提升速度、重量等智能监测功能，具备智能装载与卸载功能，且能与煤仓放煤系统实现智能联动控制。采用矿井轨道运输、无轨胶轮车等运输方式的煤矿，应建设智能调度管理系统，实现运输车辆精准定位、AI 视频、智能导航、智能调度等功能。鼓励采用巡检机器人、AI 视频识别、精确定位、基于 5G 技术无人驾驶等相关技术。

5. 智能化生产辅助和安全监控系统。建设井上、井下融合通信系统，实现各系统间共网传输、统一承载。建设智能通风压风、智能供电、智能供排水系统，实现煤矿通风、压风、供电、供排水系统远程集中控制、固定岗位无人值守。应用机器人、

AI 等技术对危重岗位实现人机协同或人员替代，积极推广应用 AI+NOSA 系统。强化致灾因素耦合关系研究，建设具备灾害风险监测预警、智能分析模拟、应急救援辅助指挥、事故原因分析、矿井灾变状态下避灾路线智能规划等功能的灾害监测与防治的综合防控系统，提升灾害防治智能化水平，提高重大生产安全事件应急处置管理能力。

（二）智能化露天煤矿

1. 地质、测量、采矿智能保障系统。建设集地质资源管理、测量管理、爆破设计、采矿设计等功能于一体的矿山资源数字化管理系统，实现基于多源数据的地质资源模型构建与实时更新、测量信息三维可视、矿山“地质勘探、测量、开采”全环节信息数字化流转和交互。根据开采条件、开采工艺等要求，应用采矿智能设计系统，实现穿爆工程智能设计、采剥工程智能排产、生产设计与工程作业智能联动等功能。

2. 矿山工程保障系统。应用智能钻机、验孔机器人、智能装药车等进行穿孔、爆破作业，减少作业人员数量，提高爆破作业效率和爆破效果。根据开采工艺类型不同，建设不同智能化采剥作业模式，形成单斗-卡车间断工艺“挖掘机远程操控+卡车无人驾驶”作业模式、半连续工艺“挖掘机远程操控+卡车无人驾驶+固定岗位无人值守+机器人巡检”作业模式、全连续工艺“远程操控+多机协同+机器人巡检+自适应记忆采剥”作业模式，实现采剥作业少人（无人），以及系统协同高效运行。加大连续开采工艺的研究与应用，创新露天煤矿无人化连续智能开采模式。鼓励对推土机等生产辅助设备进行智能化改造，逐步实现无人化操作。

3. 安全保障系统。根据露天矿边坡工程地质和水文地质条件，综合确定监测方式，建设有效的边坡监测预警系统，实现对采掘场及排土场边坡的实时监测、数据分析及预警预报。建立矿山统一的车辆运输安全预警预控系统，具备精准定位、防碰撞、防超速、防疲劳、驾驶员行为识别、生产调度、优化配车、胎压监测、油耗监测、数据统计分析等功能。建立人员定位系统，具备实时对进入矿区的人员精确定位、数量统计、时长分析等功能。在变电所、筛分破碎车间、爆破作业区等重要区域设置电子围栏，并与监控系统联动，具备紧急情况时自动停机等应急处置功能。在储煤仓等易发生火灾区域，应设置火灾监测及防灭火系统，实现火灾智能监测预警及联动控制。

（三）智能化选煤厂

加快推进选煤厂基础平台、智能控制、智能管理与决策的研究应用，建设选煤厂远程集中监控和在线检测中心，在主要生产区域、重要岗位及重点部位实现设备状态在线集中监测、煤质分选在线检测等功能，开展智能干选、风选、跳汰等工艺系统智能化建设，建立可靠的生产过程智能控制、辅助环节智能控制、生产保障智能化等系统，实现数据自动采集、设备状态在线分析、智能储煤及配煤、智能装车等功能，建成“固定岗位无人值守+远程集中控制+机器人巡视”。鼓励建成智能感知、智能控制、智能决策的“黑灯”选煤厂。

（四）智能综合管控平台

统筹建设网络系统和数据中心，打通数据传输通道，围绕监测实时化、控制自动化、安全本质化、管理信息化、业务协同化、

知识模型化、决策智能化的目标，建设大数据中心，统一数据采集、传输、存储和访问接口标准，鼓励形成自感知、自决策、自执行的协同控制平台，建设集矿山及选煤厂生产、安全、调度、经营管理、设备管理等业务为一体的具备“云、边、端”协同的智能综合管控平台，实现生产运营监测优化、生产控制智能优化、安全监测预测预警。建设自治区矿山安全综合信息化平台，推动全区智能化煤矿与新疆“一带一路”能源大数据中心、自治区应急指挥部综合信息化平台系统互联互通，提升煤矿安全监管和应急指挥信息化水平。

（五）智能化科技创新支撑体系

加快构建煤炭企业、高校、智能化矿山研究设计单位、金融机构和装备制造商的“产-学-研-用”协同创新体系，持续提升煤矿智能化科技创新能力。鼓励开展跨领域、跨学科、跨专业协同合作，加强基础理论研究，引进煤矿智能化先进技术装备、管理理念、服务模式等，构建煤矿智能化技术交流平台，形成煤矿智能化建设优势互补、合作共赢的良好发展格局。充分发挥央企国企表率作用，建设智慧化标杆矿山，引导民营企业特别是大型民营企业加快智能化建设步伐，形成不同矿区、不同规模、不同所有制矿山智能化建设协调发展格局。

（六）智能化人才队伍建设

大力实施创新驱动发展战略、科技兴疆战略和人才强区战略，充分利用各类人才基金和人才支持政策，遴选培养能发挥示范引领作用的高层次领军人才和创新团队。支持有条件的高校加强煤矿智能化相关学科专业建设，培养具备矿业工程、人工智能

等专业背景的复合型人才；鼓励企业积极培养引进科技创新人才，建设具备承建煤矿智能化重大技术攻关任务能力的技术研究中心；支持高校、企业、科研机构共建示范性实习实践基地，合作创新煤矿智能化人才培养模式。企业应加大在职人员智能化和信息化培训力度，建立健全职业发展通道机制，支持鼓励在职人员申报职称评审，提升技术水平。

（七）智能化关键技术攻关和核心装备研发

充分发挥企业创新主体作用，鼓励煤炭企业与高校、智能化矿山研究设计单位深度合作，加大智能化共性关键技术和重大核心装备难题攻关，重点攻克无源无线传输、受限空间精准定位导航、灾害精准感知预警、重载作业机器人、采掘装备小型化等关键技术，加强单面产能过千万吨级综采成套装备、智能快掘成套装备、薄煤层智能开采装备、硬岩截割掘进装备、智能钻探设备、无人快速行驶矿用卡车等重要核心矿用装备研发应用，推动煤矿智能化建设向更大范围、更高水平应用探索。

（八）积极推进绿色矿山建设

坚持生态优先，开展矿区生态环境智能在线监测。融合智能技术与绿色开采技术，积极推进绿色矿山建设，新建煤矿要按照绿色矿山建设标准进行规划、设计、建设和运营管理，生产煤矿要逐步升级改造，达到绿色矿山建设标准，努力构建清洁低碳、安全高效的煤炭工业体系，形成人与自然和谐共生的煤矿发展格局。

四、保障措施

（一）加强组织领导

建立矿山智能化建设联席会议机制，强化政府部门、行业协会、科研院所、矿山企业等协调联动，共同推进智能化建设重点工作。各地（州、市）要切实发挥好地方政府的主体作用，强化组织领导，按照明确的任务和时间节点，细化措施、压实责任，统筹抓好属地煤矿智能化建设工作，确保顺利完成煤矿智能化建设既定目标任务，夯实煤矿安全生产基础，全面提升煤炭安全供应保障能力。

（二）细化责任分工

建立跨部门智能化建设协同配合机制，强化统筹协调，确保各项重点工作有序推进、各项目标任务如期实现。自治区应急厅会同自治区发展改革委、国家矿山安全监察局新疆局负责自治区煤矿智能化审核和验收管理等相关工作；自治区财政厅、科技厅负责加大对煤矿智能化建设财政资金及科技支持力度；自治区自然资源厅负责做好煤矿绿色矿山建设相关工作；自治区人社厅、教育厅及有关行业主管部门负责做好煤矿智能化职业培训及人才培养工作；自治区工信厅负责 5G、工业互联网等新一代信息技术在煤炭工业领域推广应用；新疆通信管理局负责完善矿区通信基础设施建设。

（三）强化资金保障

充分发挥中央预算内投资引领带动作用，实施煤矿安全改造项目，重点支持灾害突出、地质条件复杂、智能化建设条件差的煤矿进行安全改造，最高可按照项目总投资 25% 进行投资补助（补助额度不超过 3000 万元）。用足用好国家制造业中长期贷款、国家煤炭清洁高效利用专项再贷款等各类金融工具，加大对煤矿

智能化建设资金支持力度。引导金融机构按照风险可控、商业可持续原则，对煤矿智能化建设给予信贷支持，优化审批环节，提升审批效率。统筹用好自治区财政相关资金，支持煤矿智能化共性基础技术研究。煤炭企业应充分发挥主体作用，加大企业安全生产费用在煤矿智能化建设上的投入比重。鼓励社会资本以市场化方式探索设立煤炭绿色转型投资基金，支持煤矿智能化建设。

（四）加大政策支持力度

完善安全生产费用提取和使用、煤矿安全改造中央预算内投资专项、产能置换和核增、首台（套）重大技术装备示范应用等政策保障。对实现智能化开采的煤矿，在后续项目核准、产能核增、证照延续、铁路运力配置、标准化考核定级、银行信贷、保险费率调减等方面优先给予支持。国家政策性停产或限产期间，智能化煤矿优先生产或不采取限产措施。煤矿复工复产时，智能化煤矿优先复工复产。对智能化煤矿可减少现场执法检查频次，鼓励实施远程在线监管。自治区应急管理厅、发展改革委对通过智能化验收的煤矿定期在官网上进行公告，并给予智能化建设先进单位荣誉称号。

（五）严格煤矿智能化建设管理

煤炭企业对照《煤矿智能化建设指南（2021年版）》《智能化示范煤矿验收管理办法（试行）》等要求，组织编制煤矿智能化建设专项设计，明确智能化建设总体架构、技术路径、主要目标与任务、建设投资和完成时限等。各煤矿要统筹智能化建设与安全保障的关系，建立完善煤矿智能化建设体系，设置煤矿智能化专职业务部门，组建信息技术人员和业务骨干相结合的联合运

维团队，全过程负责煤矿智能化建设和管理。将通过智能化验收的煤矿智能化系统运维和使用状况纳入各级应急管理、发展改革等煤炭行业管理和煤矿安全监管范畴。各地应急管理和发展改革部门组织专家和专业技术人员或委托第三方机构对辖区煤矿现状、智能化建设条件、建设标准和内容等逐矿开展调查分析，按自治区总体建设目标要求，制定辖区煤矿智能化建设实施方案，逐矿明确建设标准和建成时限。煤矿企业按照实施方案编制建设计划，明确建成时间并作出承诺。企业要按照《新疆维吾尔自治区煤矿智能化建设三年行动计划（2023—2025年）》明确的建设任务和《新疆维吾尔自治区煤矿智能化建设推进表》确定的时间节点出具智能化建设承诺书，对于不能按承诺完成煤矿智能化建设的企业，纳入严重失信企业“黑名单”，通过信用中国（新疆）、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向全社会公示，实施失信联合惩戒。

附件：新疆维吾尔自治区煤矿智能化建设推进表

附件：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煤矿智能化建设推进表

序号	地州市	县市区	煤矿名称	规模 (万吨/年)	开采方式	完成时限
		合计 (74 处)		35694		
一、2024 年 6 月底前完成智能化建设煤矿项目 (43 处)						
1	昌吉州	准东开发区	国家能源集团新疆公司准东露天煤矿	2600	露天	2024 年 6 月底前
2	昌吉州	准东开发区	国家能源集团新疆公司红沙泉一号露天煤矿	2000	露天	2024 年 6 月底前
3	昌吉州	准东开发区	新疆天池能源有限责任公司南露天煤矿	4000	露天	已通过智能化煤矿验收进一步升级改造，力争达到高级智能化水平。
4	昌吉州	准东开发区	新疆天池能源有限责任公司将军戈壁二号露天煤矿	3000	露天	2024 年 6 月底前

5	昌吉州	准东开发区	新疆宜化矿业有限公司新疆准东五彩湾矿区一号露天煤矿	3000	露天	2024年6月底前
6	昌吉州	准东开发区	中联润世新疆煤业有限公司	1200	露天	2024年6月底前
7	昌吉州	准东开发区	新疆北山矿业有限公司	400	露天	2024年6月底前
8	昌吉州	准东开发区	新疆金能矿业有限公司奇台黑山头矿区露天煤矿	400	露天	2024年6月底前
9	昌吉州	呼图壁县	国能新疆宽沟矿业有限公司	180	井工	2024年6月底前
10	昌吉州	呼图壁县	新疆呼图壁县石梯子西沟煤炭有限责任公司	90	井工	2024年6月底前
11	昌吉州	昌吉市	国能新疆屯宝矿业有限公司	270	井工	2024年6月底前
12	昌吉州	昌吉市	兖矿新疆矿业有限公司硫磺沟煤矿	150	井工	2024年6月底前
13	昌吉州	昌吉市	新疆宝平准南能源有限责任公司	60	井工	2024年6月底前

14	昌吉州	昌吉市	昌吉市	新疆昌吉市荷泽腾达矿业有限责任公司	120	井工	2024年6月底前
15	哈密市	伊州区	伊州区	国网能源哈密煤电有限公司大南湖一号矿井	1000	井工	2024年6月底前
16	哈密市	伊州区	伊州区	国网能源哈密煤电有限公司大南湖二分公司	1300	露天	2024年6月底前
17	哈密市	伊州区	伊州区	潞安新疆煤化工(集团)有限公司砂墩子煤矿	300	井工	2024年6月底前
18	哈密市	伊州区	伊州区	潞安新疆煤化工(集团)有限公司二矿	220	井工	2024年6月底前
19	哈密市	伊州区	伊州区	徐矿集团哈密能源有限公司大南湖五号井	400	井工	2024年6月底前
20	哈密市	伊吾县	伊吾县	新疆疆纳矿业有限公司	2300	露天	2024年6月底前
21	哈密市	伊吾县	伊吾县	伊吾广汇矿业有限公司白石湖露天煤矿	1800	露天	2024年6月底前
22	哈密市	巴里坤	巴里坤	巴里坤银鑫矿业投资有限公司黑眼泉煤矿	120	井工	2024年6月底前

23	哈密市	巴里坤	新疆能源集团哈密三塘湖矿区石头梅一号露天煤矿	500	露天	2024年6月底前
24	哈密市	巴里坤	哈密市和翔工贸有限责任公司巴里坤吉郎德露天煤矿	200	露天	2024年6月底前
25	哈密市	巴里坤	哈密市和翔工贸有限责任公司巴里坤别斯库都克露天煤矿	200	露天	2024年6月底前
26	伊犁州	察布查尔县	新汶矿业集团(伊犁)能源公司一矿	1000	井工	2024年6月底前
27	伊犁州	伊宁县	伊犁庆华能源开发有限公司二号露天煤矿	600	露天	2024年6月底前
28	伊犁州	霍城县	伊犁新矿煤业有限公司伊犁四号矿井	750	井工	2024年6月底前
29	吐鲁番市	托克逊县	托克逊县雨田煤业有限公司托克逊县布尔碱一号井	80	井工	2024年6月底前
30	吐鲁番市	托克逊县	托克逊县博斯坦煤业有限公司	55	井工	2024年6月底前
31	吐鲁番市	托克逊县	国能新疆托克逊能源有限责任公司黑山露天煤矿	1300	露天	2024年6月底前

32	吐鲁番市	托克逊县	新疆圣雄能源股份有限公司托克逊县黑山矿区小露天煤矿	400	露天	2024年6月底前
33	阿克苏地区	库车市	徐州矿务(集团)新疆天山矿业有限责任公司俄霍布拉克煤矿	850	井工	已通过智能化煤矿验收
34	阿克苏地区	库车市	库车县科兴煤炭实业有限责任公司榆树岭煤矿	120	井工	2024年6月底前
35	阿克苏地区	库车市	库车县科兴煤炭实业有限责任公司榆树泉煤矿	90	井工	2024年6月底前
36	阿克苏地区	库车市	新疆库车夏阔坦矿业开发有限公司榆树田煤矿	90	井工	2024年6月底前
37	阿克苏地区	拜城县	拜城县峰峰煤焦化有限公司弘扬煤矿	60	井工	2024年6月底前
38	塔城地区	和布克赛尔蒙古自治县	国网能源和丰煤电有限公司沙吉海煤矿	500	井工	2024年6月底前
39	塔城地区	乌苏市	乌苏市四棵树木炭有限责任公司八号井	120	井工	2024年6月底前
40	乌鲁木齐市	达坂城区	新疆焦煤(集团)有限公司一八九〇煤矿	120	井工	2024年6月底前

41	乌鲁木齐市	达坂城区	新疆焦煤（集团）有限公司二一三〇煤矿	70	井工	2024年6月底前
42	乌鲁木齐市	达坂城区	新疆焦煤（集团）有限公司一九三〇煤矿	150	井工	2024年6月底前
43	乌鲁木齐市	米东区	国家能源集团新疆能源有限责任公司乌东煤矿	600	井工	已通过智能化煤矿验收
二、2025年6月底前完成智能化建设煤矿项目（26处）						
1	昌吉州	玛纳斯县	玛纳斯县天欣煤业有限公司	90	井工	2025年6月底前
2	昌吉州	呼图壁县	呼图壁县煤炭多种经营有限责任公司小甘沟煤矿	95	井工	2025年6月底前
3	昌吉州	呼图壁县	呼图壁县东沟煤炭有限责任公司	90	井工	2025年6月底前
4	昌吉州	吉木萨尔县	新疆神新发展有限责任公司吉木萨尔县顺通煤矿	70	井工	2025年6月底前
5	伊犁州	伊宁县	伊犁永宁煤业化工有限公司	90	井工	2025年6月底前

6	伊犁州	伊宁县	新疆伊犁犁能煤炭有限公司新疆伊犁皮里青露天煤矿	150	露天	2025年6月底前
7	伊犁州	伊宁县	新疆伊宁县再就业煤业有限公司	60	井工	2025年6月底前
8	伊犁州	巩留县	新疆巩留县塔拉迪煤矿	60	井工	2025年6月底前
9	伊犁州	伊宁市	新疆伊宁市财荣有限责任公司	60	井工	2025年6月底前
10	吐鲁番市	托克逊县	新疆同泰煤业有限公司托克逊沼和泉煤矿一号井	90	井工	2025年6月底前
11	吐鲁番市	托克逊县	托克逊县益吉煤业有限公司煤矿	90	井工	2025年6月底前
12	吐鲁番市	托克逊县	新疆吐鲁番金马能源开发有限公司克碱煤矿	63	井工	2025年6月底前
13	阿克苏地区	拜城县	新疆音西铁热克煤业有限公司	90	井工	2025年6月底前
14	阿克苏地区	拜城县	新疆凯领阿尔格敏矿业公司	120	露天	2025年6月底前

15	阿克苏地区	拜城县	拜城县新兴矿业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苏拉合马煤矿	60	露天	2025年6月底前
16	阿克苏地区	拜城县	拜城县一成投资有限公司一成煤矿	45	井工	2025年6月底前
17	阿克苏地区	库车市	库车市永新矿业有限责任公司	60	井工	2025年6月底前
18	阿克苏地区	库车市	库车市伟晔矿业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60	井工	2025年6月底前
19	塔城地区	和布克赛尔 蒙古自治县	和布克赛尔蒙古自治县沙吉海煤业 有限责任公司	90	井工	2025年6月底前
20	塔城地区	沙湾市	沙湾县宝英煤炭有限责任公司煤矿	60	井工	2025年6月底前
21	塔城地区	沙湾市	沙湾市宏业煤炭有限责任公司	90	井工	2025年6月底前
22	塔城地区	和布克赛尔 蒙古自治县	徐矿集团新疆赛尔能源有限责任公 司六矿	90	井工	2025年6月底前
23	巴州	库尔勒市	巴州秦华工贸有限责任公司	81	井工	2025年6月底前

24	巴州	库尔勒市	新疆华安矿业股份有限公司	80	井工	2025年6月底前
25	和田地区	和田县	新疆普阳矿业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90	井工	2025年6月底前
26	和田地区	和田县	新疆和田布雅煤矿一号井	30	井工	2025年6月底前
三、资源即将枯竭煤矿（5处）						
1	昌吉州	奇台县	奇台县北塔山煤矿	90	露天	鼓励企业提高矿山智能化程度
2	哈密市	伊州区	潞安新疆煤化工（集团）有限公司 露天煤矿	300	露天	鼓励企业提高矿山智能化程度
3	吐鲁番市	托克逊县	新疆黑山露天矿有限公司托克逊露天煤矿	350	露天	鼓励企业提高矿山智能化程度
4	阿克苏地区	库车市	新疆龟兹矿业有限公司煤矿西井	90	井工	鼓励企业提高矿山智能化程度
5	和田地区	和田县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和田布雅煤矿	45	露天	鼓励企业提高矿山智能化程度

